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中国证券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32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自确定由体育用品经营向体育产业运营战略升级后，以“全面满足每一个人的运动需求”为公司发展的目标，重点布局参与人数巨大的消费潜力巨大、发展空间巨大的运动项目，以人为核心，激发人们运动的热情，迎合人们的运动爱好，促进人们的运动消费升级，通过“体育产业+产品”的模式实现投资收益和持续经营。

在体育产业布局上先是通过泉州泉晟投资有限公司入股虎扑（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后与Platinum,SL以及1MAAC1,SL组成投资公司THE BEST OF YOU SPORTS, S.A.的合资协议，迈出了布局体育产业的坚定步伐。

为推动我国校园体育的发展，同时也继续推进性的布局体育产业，2015年5月21日公司与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以下简称“大体协”）、山西传媒学院、虎扑（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以下简称“尤尼克斯”）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合成立一家公司，以校园体育内容专业视频制作、赛事互联网视频业务为基础核心，依托现有的中国校园体育内容资源，结合包括NCAA等中、英合作授权内容在内的国际知名的资源，将其打造为校园体育互联网平台；与大体协、虎扑、尤尼克斯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合成立一家公司，专业从事赛事运营、通过大体协以及中体协组织举办校园赛事，推动中国校园体育的发展；与大体协、虎扑、尤尼克斯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合成立一家公司，专业从事体育经纪业务，为学生运动人才和教练员、裁判员服务。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成立于1975年，是隶属国家教育部，是经国务院民政部批准具有法人资格的全国性体育社团，是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及国际大学生体育联合会的会员单位

并拥有篮球分会、排球分会、田径分会、羽毛球分会等22个在全国民政部正式登记的分支机构。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依靠强大的学生基础，科学规范的管理模式，以及出色的组织管理团队，成功组织了中国大学生足球联赛、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中国大学生篮球超联赛等赛事。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积极参加国际大学生体育运动会，作为国际大学生体育联合会、亚洲大学生体育联合会的会员单位，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积极参加国际大学生体育运动会，与同时，每年选拔组团赴各地参加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及各类国际大学生体育赛事。自2004年全国大学生体育协会首次承办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以来，陆续参加了第23届、第24届、第25届、第26届、第27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第22届、第23届、第24届、第25届、第26届、第27届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

2.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成立于1973年，是隶属国家教育部，是经国务院民政部批准具有法人资格的全国性体育社团，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及国际大学生体育联合会的会员单位，亚洲大学生体育联合会(ASFF)以及世界中学生体育联合会

的会员单位，拥有篮球、足球、田径分委会、排球分委会、乒乓球分委会等9个在全国民政部正式登记的分支机构；中体协学生体育协会每年组织40余项全国中学生单项赛事，其中中学生单项锦标赛和历届世界中学生运动会。

2007年，中国中学生体育协会的名称被永乐的刻在“雷蒙德”奖杯上，该奖杯旨在鼓励与表彰对世界青少年体育做出不懈努力与贡献的组织。

3.山西传媒学院成立于2013年，是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共建的全国重点三所民办普通高校，在校生6300余人，学校设有11个教学单位，27个专业，专业设置、教材教科仪器设备总值15亿元，拥有丰富的赛事经验以及庞大的技术优势，通过集团以及先进的设备设施，是国内领先的国内制作单位。

4.虎扑（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是一家专业体育营销公司，旗下拥有虎扑体育网、公司业务涵盖体育营销策划、赛事营销与管理、活动管理、公关传播、体育市场调研、新媒体运营、体育公益等全方位服务。

5.尤尼克斯(北京)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为上述拟成立三家公司的管理层持股公司，尚在设立之中。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一

甲方:一、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大体协”)

乙方:二、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中体协”)

(“甲方”、“甲方”合称“甲方”)

乙方: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贵人鸟”)

丙方:虎扑(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虎扑”)

丁方:尤尼克斯(北京)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尤尼克斯”)

各方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共同投资直接投资或通过其指定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拟合成立公司”)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专业从事体育经纪业务。各方本着互信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 股权结构

大体协、中体协下属公司出资185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37%，贵人鸟或指定投资人出资

811,42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37%，虎扑出资121,58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6%，尤尼克斯出资20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2%。

上述股权比例是根据相对股东在拟设公司承担的义务经多方协商确定，其中大体协、中体协提供运动员、教练员等的相关数据统计，尤尼克斯负责拟设公司的运作和管理，虎扑负责在经纪业务与互联网相结合上提供技术支持，公司负责向拟设公司的资金支持。

2.出资时间

股东应于公司设立后2个月内缴纳出资。

股东应及时足额缴纳出资。

3.股东义务

(1)甲方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投入相应的资源。股东未能向公司投入相应资源，给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股东应承担赔偿责任。

(2)股东应及时足额缴纳出资。

(3)鉴于乙方丙方溢价出资，作为对等义务，甲方应向公司持续提供或以自身资源促使公司取得相应资源，满足公司运营需求。具体如下：

甲方有义务根据学校体育发展及市场支持力度，适时推出全国各级各类学生赛事，并使得公司有权使用甲方的校园体育赛事的运营权、教练员注册系统、技术统计系统等信息数据库。公司有权利利用相关数据指标动员运动员、教练员进行体育经纪业务。

4.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各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贸仲”(在北京仲裁)。

5.合同一的其他条款

甲方:一、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大体协”)

乙方:二、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中体协”)

(“甲方”、“甲方”合称“甲方”)

乙方: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贵人鸟”)

丙方:虎扑(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虎扑”)

丁方:尤尼克斯(北京)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尤尼克斯”)

各方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共同投资直接投资或通过其指定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拟合成立公司”)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专业从事体育经纪业务。各方本着互信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6.股权结构

大体协、中体协下属公司出资180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37%，虎扑出资210,279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6%，尤尼克斯出资100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2%。

上述股权比例是根据相对股东在拟设公司承担的义务经多方协商确定，其中大体协、中体协提供赛事资源，尤尼克斯负责拟设公司的运作和管理，虎扑负责在赛事运营与互联网相结合上提供技术支持，公司负责向拟设公司的资金支持。

7.出资时间

股东应于公司设立后2个月内缴纳出资。

股东应及时足额缴纳出资。

8.股东义务

(1)及时筹备，提供公司申请设立所必需的文件材料，对公司设立履行相应协助义务。

(2)股东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向公司缴纳出资，未能及时足额缴纳出资的，应补足其应缴付的出资，还应对其未足额出资行为给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股东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投入相应资源。股东未能向公司投入相应资源，给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股东应承担赔偿责任。

(4)股东应及时足额缴纳对公司承担的责任。

(5)鉴于乙方丙方溢价出资，作为对等义务，其他方向公司持续提供或以自身资源促使公司取得相应资源，满足公司运营需求。具体如下：

甲方有义务根据学校体育发展及市场支持力度，适时推出全国各级各类学生赛事，并使得公司有权使用甲方的校园体育赛事的运营权、教练员注册系统、技术统计系统等信息数据库。公司有权利利用相关数据指标动员运动员、教练员进行体育经纪业务。

9.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各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贸仲”(在北京仲裁)。

10.合同二的其他条款

甲方:一、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大体协”)

乙方:二、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中体协”)

(“甲方”、“甲方”合称“甲方”)

乙方: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贵人鸟”)

丙方:虎扑(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虎扑”)

丁方:尤尼克斯(北京)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尤尼克斯”)

各方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共同投资直接投资或通过其指定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拟合成立公司”)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专业从事体育经纪业务。各方本着互信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1.股权结构

大体协、中体协下属公司出资185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30%，虎扑出资100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20%，虎扑出资15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10%。

上述股权比例是根据相对股东在拟设公司承担的义务经多方协商确定，其中大体协、中体协提供赛事资源，尤尼克斯负责拟设公司的运作和管理，虎扑负责在赛事运营与互联网相结合上提供技术支持，公司负责向拟设公司的资金支持。

12.出资时间

股东应于公司设立后2个月内缴纳出资。

股东应及时足额缴纳出资。

13.股东义务

(1)及时筹备，提供公司申请设立所必需的文件材料，对公司设立履行相应协助义务。

(2)股东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向公司缴纳出资，未能及时足额缴纳出资的，应补足其应缴付的出资，还应对其未足额出资行为给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股东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投入相应资源。股东未能向公司投入相应资源，给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股东应承担赔偿责任。

(4)股东应及时足额缴纳对公司承担的责任。

(5)鉴于乙方丙方溢价出资，作为对等义务，其他方向公司持续提供或以自身资源促使公司取得相应资源，满足公司运营需求。具体如下：

甲方有义务根据学校体育发展及市场支持力度，适时推出全国各级各类学生赛事，并使得公司有权使用甲方的校园体育赛事的运营权、教练员注册系统、技术统计系统等信息数据库。公司有权利利用相关数据指标动员运动员、教练员进行体育经纪业务。

14.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各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贸仲”(在北京仲裁)。

15.合同二的其他条款

甲方:一、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大体协”)

乙方:二、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中体协”)

(“甲方”、“甲方”合称“甲方”)

乙方: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贵人鸟”)

丙方:虎扑(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虎扑”)

丁方:尤尼克斯(北京)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尤尼克斯”)

各方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共同投资直接投资或通过其指定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拟合成立公司”)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专业从事体育经纪业务。各方本着互信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6.股权结构

大体协、中体协下属公司出资185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30%，虎扑出资100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20%，虎扑出资15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10%。

上述股权比例是根据相对股东在拟设公司承担的义务经多方协商确定，其中大体协、中体协提供赛事资源，尤尼克斯负责拟设公司的运作和管理，虎扑负责在赛事运营与互联网相结合上提供技术支持，公司负责向拟设公司的资金支持。

17.出资时间

股东应于公司设立后2个月内缴纳出资。

股东应及时足额缴纳出资。

18.股东义务

(1)及时筹备，提供公司申请设立所必需的文件材料，对公司设立履行相应协助义务。

(2)股东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向公司缴纳出资，未能及时足额缴纳出资的，应补足其应缴付的出资，还应对其未足额出资行为给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股东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投入相应资源。股东未能向公司投入相应资源，给公司、其

他股东造成损失的，股东应承担赔偿责任。

(4)股东应及时足额缴纳对公司承担的责任。

(5)鉴于乙方丙方溢价出资，作为对等义务，其他方向公司持续提供或以自身资源促使公司取得相应资源，满足公司运营需求。具体如下：

甲方有义务根据学校体育发展及市场支持力度，适时推出全国各级各类学生赛事，并使得公司有权使用甲方的校园体育赛事的运营权、教练员注册系统、技术统计系统等信息数据库。公司有权利利用相关数据指标动员运动员、教练员进行体育经纪业务。

19.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各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贸仲”(在北京仲裁)。

20.合同三的其他条款

甲方:一、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大体协”)

乙方:二、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中体协”)

(“甲方”、“甲方”合称“甲方”)

乙方: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贵人鸟”)

丙方:虎扑(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虎扑”)

丁方:尤尼克斯(北京)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尤尼克斯”)

各方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共同投资直接投资或通过其指定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拟合成立公司”)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专业从事体育经纪业务。各方本着互信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21.股权结构

大体协、中体协下属公司出资185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30%，虎扑出资100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20%，虎扑出资15万元，占拟设公司注册资本的10%。

上述股权比例是根据相对股东在拟设公司承担的义务经多方协商确定，其中大体协、中体协提供赛事资源，尤尼克斯负责拟设公司的运作和管理，虎扑负责在赛事运营与互联网相结合上提供技术支持，公司负责向拟设公司的资金支持。

22.出资时间